

## 初步调查结果

### 有关缔约方：斯洛伐克

与《京都议定书》规定的履约有关的程序和机制载于第 27/CMP.1 号决定附件，并在《京都议定书》第十八条之下通过，根据这一程序和机制以及“履约委员会议事规则”（议事规则）<sup>1</sup>，执行事务组通过了以下初步调查结果。

### 一. 背景

1. 2012 年 5 月 8 日，秘书处收到了专家审评组(ERT)在单独审查斯洛伐克 2011 年提交的年度材料报告中提出的执行问题，这些问题载于 FCCC/ARR/2011/SVK(2011 ARR)号文件中。执行问题之一涉及是否落实 2011 ARR 号文件所载调整的分歧。根据第六节第 1 款<sup>2</sup>和议事规则第 10 条第 2 款，这些执行问题被视为已由履约委员会于 2012 年 5 月 9 日收到。根据“《京都议定书》第八条进行审评的指南”（第 22/CMP.1 号决定的附件），2011 年 8 月 22 日至 27 日期间对斯洛伐克 2011 年提交的国家年度材料报告进行了国内审评，审评结果载于 2011 ARR 号文件。

2. 这些执行问题涉及“《京都议定书》第五条第 1 款之下估算温室气体人为源排放量和汇清除量的国家体系指南”（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的履行情况。<sup>3</sup>特别是，专家审评组得出结论认为，斯洛伐克的国家体系未能履行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规定的某些具体职能。<sup>4</sup>此外，专家审评组报告还列出了一个执行问题，涉及斯洛伐克关于 2008 年和 2009 年由公路运输产生的二氧化碳(CO<sub>2</sub>)、甲烷(CH<sub>4</sub>)、一氧化二氮，及由消费碳卤化合物和六氟化硫(SF<sub>6</sub>)产生的氢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和 SF<sub>6</sub> 的排放量估算。因为这些估算不完整，或是未按经修订的 1996 年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气专委)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指南

<sup>1</sup> 本文件中所提到的议事规则均指第 4/CMP.2 号决定附件所载，第 4/CMP.4 号决定进行修改的规则。

<sup>2</sup> 本文件中的所有参考章节均指第 27/CMP.1 号决定附件所载“与履约有关的程序和机制”。

<sup>3</sup> 2011 ARR 号文件第 238 和 239 款。

<sup>4</sup> 特别是 2011 ARR 号文件第 6、7、12、20、21、24、27 至 31、37、38、40、47 至 49、51、81、102、215、222、227 和 240 至 242 款。

(1996 年气专委指南修订版)<sup>5</sup> 和气专委国家温室气体清单良好做法指导意见和不确定性管理(气专委良好做法指导意见)<sup>6, 7</sup> 编写。

3. 涉及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的执行问题与第 3/CMP.1 号决定附件第 31 款(c)项、第 9/CMP.1 号决定附件第 21 款(c)项和第 11/CMP.1 号决定附件第 2 款(c)项所载的资格要求有关。因此, 执行事务组将第十节所载的加速处理程序用于这些问题的解决。

4. 根据第五节第 4 至第 6 款和议事规则第 19 条第 1 款, 履约委员会主席团于 2012 年 5 月 16 日依第七节第 1 款将这些执行问题交由执行事务组处理。

5. 根据议事规则第 19 条第 2 款, 秘书处于 2012 年 5 月 17 日向执行事务组委员和候补委员告知了这些执行问题, 以及已将其交给执行事务组办理之事宜。

6. 根据第七节第 2 款和第十节第 1 款(a)项, 执行事务组于 2012 年 6 月 1 日决定着手处理这些执行问题(CC-2012-1-2/Slovakia/EB)。

7. 2012 年 6 月 8 日, 执行事务组收到了斯洛伐克的听证请求(CC-2012-1-3/Slovakia/EB), 这同时也表示斯洛伐克将按照第十节第 1 款(b)项提交书面材料。

8. 2012 年 6 月 27 日, 执行事务组同意邀请《气候公约》专家名册中的两名专家向事务组提供意见(CC-2012-1-4/Slovakia/EB)。其中一名专家曾是审查斯洛伐克 2011 年提交的年度材料的专家审评组成员。

9. 2012 年 7 月 4 日, 根据第九节第 1 款、第十节第 1 款(b)项和议事规则第 17 条, 执行事务组接收了斯洛伐克提交的书面材料(CC-2012-1-5/Slovakia/EB)。

10. 根据第九节第 2 款和第十节第 1 款(c)项, 执行事务组于 2012 年 7 月 10 日至 11 日举行了听证会。听证会是执行事务组于 2012 年 7 月 9 日至 14 日在波恩举行的第二十届会议的一部分, 审议了斯洛伐克的执行问题和是否落实调整的争议。<sup>8</sup> 斯洛伐克在听证会期间进行了报告, 并以口头和书面形式提交了补充资料, 以供执行事务组进行审议。会议期间执行事务组听取了两名受邀专家的意见。

11. 没有相关政府间或非政府组织依据第八节第 4 款提供任何资料。

---

<sup>5</sup> 见于 <http://www.ipccnggip.iges.or.jp/public/gl/invs1.htm>。

<sup>6</sup> 见于 <http://www.ipcc-nggip.iges.or.jp/public/gp/english/>。

<sup>7</sup> 特别是 2011 ARR 号文件第 6、8、20、28、47、51、57 至 59、220、222 和 243 款, 以及第 II G 和第四节。

<sup>8</sup> 执行事务组第二十届会议议程项目 4, 载于 CC/EB/20/2012/1/Rev.1 号文件。

## 二. 提交、报告和审议的资料

12. 执行事务组在审议期间审议了 2011 ARR 号文件、斯洛伐克提交的书面材料、听证会期间斯洛伐克以口头或书面形式提交的补充材料以及邀请专家的意见。

13. 专家审评组在 2011 ARR 号文件中指出, 对于 19/CMP.1 号决定附件对国家体系具体功能的规定, 斯洛伐克未能完全达到以下几方面要求:

(a) 在清单研拟过程中界定并明确具体责任, 包括方法的选用、收集数据尤其是统计部门和其他实体提供的活动数据和排放系数、处理和归档以及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这种界定应具体规定参与清单编制的政府机构和其他实体的作用, 以及彼此之间的合作和为编制清单而做出的体制、法律和程序安排(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第 12 款(c)项);

(b) 拟定一份清单质量保证/质量控制计划, 其中说明将在清单研拟过程中执行的具体的质量控制程序, 尽可能促进面向整个清单的全面质量保证程序的实施, 并确定质量目标(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第 12 款(d)项);

(c) 设立正式审议和核准清单的程序, 包括在提交之前所有的重新计算, 并答复所有清单审评程序中按照第八条提出的问题(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第 12 款(e)项);

(d) 收集足够多的活动数据、过程信息及排放系数, 以便为选定的估算温室气体人为源排放量和汇清除量方法提供所需的支持(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第 14 款(c)项);

(e) 遵循气专委良好做法指导意见, 依照斯洛伐克的质量保证/质量控制计划执行总的清单质量控制程序(第一级)(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第 14 款(g)项);

(f) 依照《公约》缔约方会议和/或《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有关决定, 向第八条之下的审评组提供便利, 使之能够调阅缔约方为编制清单而使用的所有归档信息(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第 16 款(b)项); 以及

(g) 依照第八条, 对清单信息审评工作各阶段出现的关于澄清清单信息和国家体系信息的请求作出及时回应(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第 16 款(c)项)。

14. 在技术审评阶段, 专家审评组发现由于领导不力, 加之其不依赖机构专长或与国家机构包括管理数据源的国家机构合作, 而是依赖外部专家, 造成斯洛伐克的国家体系非常脆弱。具体而言, 专家审评组发现其国家体系未能确保:

(a) 为制定清单提供可靠的数据传输而在机构间建立正式良好的合作关系, 明确界定政府机构和其他实体所扮演的角色及相互间的合作; 而斯洛伐克的国家体系当前仍严重依赖几个外部专家, 仅靠他们的个人社交网络获取数据;

(b) 与外部专家间建立有关《公约报告指南》<sup>9</sup> 的原则、目的和程序以及审议程序的交流渠道，以确保这些专家充分理解指南的要求，包括关于报告和审议的要求，在审议期间或在大部分的审议期间可以确保和他们取得联系的必要性，以及暗示提交报告等。因为当前国家体系内的正式职员不足以完成这些工作，并且如下例所示，不能：

- (一) 答复审议期间发现的问题；
- (二) 确保(活动数据和排放系数)的时间序列一致性；
- (三) 充分理解质量保证/质量控制的原则和工具，符号代码的使用，以及及时提交对前阶段审议的意见对国内审评的重要性；

(c) 清单规划、筹备和管理中所能获取的有限资源应优先用于解决当务之急，如清单和国家统计间的数据协调，国际汇报活动数据如燃料使用等，而非用于其他活动中，如对清单中的某些章节和类别进行详尽的第 2 级不确定性分析。

15. 此外，专家审评组还发现斯洛伐克对由公路运输和消费碳卤化合物和六氟化硫(SF<sub>6</sub>)产生的排放量估算不完全，或是未按 1996 年气专委指南修订版和气专委良好做法指导意见编写。斯洛伐克即便提交了经修改的估算报告，仍不能令人满意地解决在审议期间发现的问题，且与专家审评组调整后的估算不一致。因此，专家审评组列出了一个执行问题，涉及对公路运输和消费碳卤化合物和六氟化硫(SF<sub>6</sub>)产生的排放量的估算。

16. 听证会期间，邀请专家就专家审评组发现的执行问题提供了建议。这些建议表明对国家体系的合理管理是核心问题。就上文第 15 段曾提及的落实调整而产生分歧这一执行问题上，邀请专家指出由专家审评组估算和推荐进行的调整反映了国家体系在履行规定的具体职能，尤其是那些与收集足够的活动数据、处理信息和排放系数有关的具体职能上存在结构性问题。邀请专家还指出如果斯洛伐克在审议期间能就专家审评组提出的问题做出充分回应，这些调整本可避免。

17. 就上文第 13 和 14 段提出的关于斯洛伐克国家体系的执行问题上，斯洛伐克在提交的书面材料中和听证会期间承认，在 2011 年年度材料审议期间，斯洛伐克的国家体系在依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全面落实功能上存在一些问题。但其又报告在审议期间发现的问题或已得到解决，或是可以忽略不计。

18. 斯洛伐克就其国家体系提交了最新信息，涉及机构结构和参与制定清单的机构职能，包括 2011 年 12 月协调气候变化政策部长级高级别委员会的设立；清单质量保证/质量控制方案和执行上的提高；官方审议和通过清单报告的程序；2011 年国内审议后国家体系的完善，包括雇用新职员和加强与国家体系有关的相关机构的合作；以及采取措施确保参与制定年度材料的专家充分理解质量保证/

---

<sup>9</sup>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编制指南，第一部分：《气候公约》年度清单报告指南”，载于 FCCC/SBSTA/2006/9 号文件。

质量控制原则、工具和符号代码的使用。斯洛伐克还强调了其依赖外部专家获取数据的合理性，并保证在审议期间能够与他们取得联系；为保证对国内审议期间发现的问题作出回应而采取的行动；为确保时间序列一致性采取的行动；以及为优先处理清单数据和国家统计局间的数据协调及国际汇报数据如燃料的使用而采取的行动。

19. 此外，斯洛伐克还申明其国家体系正全面运作，有能力以高标准制定清单报告并对清单数据进行管理。斯洛伐克要求执行事务组不必继续处理 2011 ARR 号文件上列出的执行问题，或可以根据第九节第 12 款将这些执行问题移交促进事务组。

20. 就落实调整而产生的分歧这一执行问题上，斯洛伐克在 2011 年年度材料中承认并解释了缺乏透明度的原因。斯洛伐克并不认同调整反映了国家体系在履行规定的具体功能上存在结构性问题的专家意见。斯洛伐克在听证会上接受了对消费碳卤化合物和六氟化硫(SF<sub>6</sub>)产生的排放量的估算进行调整，并提供了公路运输排放量估算的补充信息。<sup>10</sup>

21. 在斯洛伐克在听证会上提供信息之后，专家意见认为，很明显斯洛伐克在 2011 ARR 号文件定稿后为解决执行问题落实并完善了一些措施。然而，为评估这些措施是否解决了 2011 ARR 号文件列出的与国家体系有关的执行问题，将会要求对其 2012 年度提交材料进行审议。就落实调整而产生分歧这一执行问题上，专家意见认为，根据斯洛伐克提供的补充信息，没有必要对公路运输排放量的估算进行调整。加之斯洛伐克已接受对消费碳卤化合物和六氟化硫(SF<sub>6</sub>)产生的排放量估算进行调整，专家们认为是否落实调整而产生的分歧执行问题已得到解决。

### 三. 理由和结论

22. 经过对 2011 ARR 号文件、斯洛伐克提交的书面材料、听证会期间斯洛伐克的报告、听证会期间斯洛伐克以口头或书面形式提交的补充信息以及邀请专家的意见的审议，执行事务组欣喜地看到斯洛伐克愿意并已致力于解决上文第 13 至 15 段中提及的问题。执行事务组注意到：

(a) 就上文第 13 和 14 段提及的问题，涉及国家体系的清单规划、制定和管理的具体职能，斯洛伐克已经对此制定并落实措施以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出现；

(b) 就上文第 15 段提及的关于是否落实调整的分歧问题，斯洛伐克在听证会上接受了对消费碳卤化合物和六氟化硫(SF<sub>6</sub>)产生的排放量的估算进行调整，

---

<sup>10</sup> 根据《京都议定书》第 5 条第 2 款，关于是否落实对清单调整的决定第 13 和 14 款(CC-2012-1-6/Slovakia/EB)。

并提供了公路运输排放量估算的补充信息，此举促成了这一问题的解决(CC-2012-1-6/Slovakia/EB)。

23. 根据提交和报告的材料，执行事务组得出了如下结论：

(a) 在 2011 ARR 号文件定稿期间，由于在上文第 13 至 15 段提及的问题，导致对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未履约；

(b) 在上文第 15 段提及的是否落实调整的分歧问题，以及得到解决。

24. 根据提交和报告的材料，执行事务组得出的结论是斯洛伐克的国家体系符合《京都议定书》第五条第 1 款的要求和按该款确定的指南的要求。然而执行事务组认为在斯洛伐克 2011 年年度材料审查期间，斯洛伐克的国家体系在某些具体功能上存在局部运营障碍。执行事务组认为这些局部运营障碍导致斯洛伐克对《京都议定书》第五条第 1 款确定的要求和按该款确定的指南未履约，但并未对《京都议定书》第 6、12 和 17 条规定下的资格要求未履约。

25. 执行事务组要求按顺序对斯洛伐克的国家体系进行国内审议，并对在该体系内制定的年度清单报告进行审议，以评估斯洛伐克制定采取的措施是否可以防止上述运营障碍再次出现。

26. 执行事务组：

(a) 注意到斯洛伐克于 2012 年 4 月 14 日提交了 2012 年年度材料，及对该年度材料的审查已经做出安排；

(b) 促请斯洛伐克及时对国内审议做出安排并进行准备；

(c) 邀请斯洛伐克在国内审议开始前告知执行事务组其为此进行的准备，这将是斯洛伐克根据本决定需提交的规划的一部分。

27. 此外，执行事务组得出结论认为，只要斯洛伐克的国家体系中存在涉及强制性条文的未决问题，便不适宜根据第九节第 12 款将执行问题移交给促进事务组。

#### 四. 调查结果

28. 执行事务组认为，斯洛伐克未能遵守“《京都议定书》第五条第 1 款之下估算温室气体人为源排放量和汇清除量的国家体系指南”(第 19/CMP.1 号决定附件)。

29. 本调查结果在执行事务组作出最终决定确认后生效。

#### 五. 结果

30. 根据第十五节，执行事务组适用以下结果：

(a) 宣布斯洛伐克未能履约；

(b) 斯洛伐克应根据第十五节第 2 款的实质性要求以及议事规则第 25 条之二第 1 款，拟定第十五节第 1 款规定的计划，并依照第十五节第 2 款在三个月之内提交给执行事务组；此外，还要依照第十五节第 3 款报告实施进程。斯洛伐克受邀在对其 2012 年年度材料进行国内审议之前，提交这一计划，并将准备情况告知执行事务组，因为这也是该计划的一部分。

31. 本结果在执行事务组作出最终决定确认后生效。

参与审议和讨论本决定的委员及候补委员有：Mohammad ALAM、Joseph AMOUGOU、Mirza Salman BABAR BEG、Sanda JGS DE WET、Victor FODEKE、José Antonio GONZALEZ NORRIS、Rucanna HAYNES、Alexander KODJABASHEV、René LEFEBER、Gerhard LOIBL、Ainun NISHAT、Sebastian OBERTHÜR、Oleg SHAMANOV。

参与通过关于初步调查结果的决定成员有：Mohammad ALAM(作为正式成员参加的候补委员)、Sanda JGS DE WET、Victor FODEKE、Antonio GONZALEZ NORRIS(作为正式成员参加的候补委员)、Alexander KODJABASHEV、René LEFEBER、Gerhard LOIBL、Ainun NISHAT、Sebastian OBERTHÜR。

本决定于 2012 年 7 月 14 日在波恩一致通过。

---